****

**第十六届体育文化节**

**策**

**划**

**书**

主办单位：共青团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委员会

承办单位：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研究生会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学生会

协办单位：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篮球协会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足球协会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排球协会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羽毛球协会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乒乓球协会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网球协会

**一﹑活动目的**

为营造全民参与的校园体育文化氛围，丰富广大师生的课余文化生活，同时培养同学间的团结互助精神，为同学们搭建展示自我的竞技平台，经研究决定举办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第十六届体育文化节。

**二、活动时间**

2019年10月26日—11月30日

**三、活动地点**

趣味运动会：哈工大（深圳）田径场跑道或足球场

篮球：哈工大（深圳）新校区篮球场

足球：哈工大（深圳）足球场

排球：暂定北大深研院排球场（本校区排球场正在维修）

羽毛球：大学城体育中心羽毛球馆

乒乓球：哈工大（深圳）活动中心三楼乒乓球室

网球：哈工大(深圳)网球场

游泳：大学城体育中心游泳馆

**四、项目与规则**

1. **趣味运动会**

1．参赛单位

本科生组共6支队伍，分别为：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土木与环境工程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建筑与经管学院联队

研究生组共7支队伍，分别为：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土木与环境工程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建筑与经管学院联队、理学院（含本科生）

2．比赛时间

2019.10.26上午9:00-12:00

3．赛程安排

|  |  |
| --- | --- |
| 时间（10月26日） | 项目 |
| 8点30分 | 各队伍负责人签到，并集合队伍成员 |
| 8点50分 | 主持人宣布开场 |
| 9点00分~9点30分 | 趣味接力赛 |
| 9点35分~10点05分 | 环环相扣 |
| 10点10分~10点40分 | 超级风火轮 |
| 10点45分~11点45分 | 拔河比赛 |
| 11点50分 | 主持人宣布排名，活动结束 |

4．分项规则

4.1趣味接力赛

参赛队伍共计13支，要求每队12名队员（其中两人负责跳绳和夹球跑，两组同学各五人负责持杆跑和5人6足），队伍中至少包含2名女生。

比赛规则：

1. 开始计时后，A、B同学进行双人指压板跳绳，共跳5次。
2. 完成后C组同学进行持杆跑，跑到指定地点绕过最终路障后返回。若出现竹杆脱落或队员摔倒，应立即停下来，调整好才能继续前进（过程中不停止计时）。
3. C组同学回到起点后，A、B同学开始进行夹球跑，两人背靠背夹住一只气球跑到指定地点绕过最终路障后返回，途中气球掉落或爆炸需返回起点重新开始。
4. A、B同学回到起点后，D组同学进行5人6足跑，跑到指定地点绕过路障后返回。若出现队员摔倒或绑带松开的情况，应立即停下来，调整好才能继续前进（过程中不停止计时）。
5. 比赛采用计时制，最终根据各队完成接力所用时间排名积分。
6. 为保证比赛安全，运动员可以自愿选择是否佩戴护膝和手套，但护膝和手套需要运动员自备。比赛进行中，旁观人员或拉拉队员不得以任何方式接触比赛队员。

对阵形式和赛程：

游戏前三轮3组队伍同时进行，后两轮2组队伍同时进行，五次比赛结束后，计时人员统计所有队伍的消耗时间，根据时间进行排名。若出现并列第一，则下一名次为第三（以此类推）。

比赛积分：

第一名：100分

第二名：80分

第三、四名：60分

第五-八名：30分

其他名次：10分

4.2环环相扣

参赛队伍共计13支，每队10名队员，队伍中至少包含2名女生。

比赛规则:

1. 各支参赛队伍需提前到场，以抽签的形式决定比赛组次（三队一组）。
2. 10名队员自行排序，确定位置后牵手围成圈，将大小呼啦圈分别挂于初始位置成员的左右手腕。比赛开始后，在不允许手松开的情况下，将呼啦圈分别沿顺时针和逆时针方向依次传递，两个呼啦圈需穿过每个人（包括初始成员）。大小呼啦圈传完一圈回到初始位置时视为完成比赛。比赛过程中如有成员之间手松开则比赛重新开始（至多重新开始一次）
3. 比赛过程中队员间应始终牵手成环，如有断开则重新开始。
4. 比赛限时300秒（5分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比赛用时较短的队伍领先；若规定时间未完成，以大小呼啦圈通过人数之和较多的队伍领先。

前三轮比赛3支队伍同时进行，后两轮比赛2支队伍同时进行，分别记录各支队伍完成时间或通过人数（未完成），最后计算总排名。

比赛积分：

第一名：100分

第二名：80分

第三、四名：60分

第五—八名：30分

其他名次：10分

4.3超级风火轮

参赛队伍共计13支，每支队伍10名队员，队伍中至少包含3名女生。

比赛规则：

1. 赛道长度为25米，总赛程长度为2 X 25=50米。
2. 发令前，各队伍于各自跑道检查履带道具，并进入履带排列好比赛队伍。
3. 发令后，各比赛队伍需撑起道具履带形成人形风火轮，在指定距离内按S形依次绕过障碍物并进行同样的折返。如没有按S形绕过某个障碍点，则需返回该点重新正确绕行
4. 若期间碰倒障碍物需将其归位，扶起障碍物过程参赛队员脚不可以离开履带区域。
5. 裁判将记录各个队伍用时，在每支队伍比赛结束后告知该队伍的用时，最终根据各个队伍所用时间，以用时长短的原则进行排名。
6. 人员不齐队伍视为弃权。

对阵形式和赛程：

各队伍通过抽签(A1,A2,A3,B1,B2,B3,C1,C2,C3,D1,D2,D3,D4)决定出场顺序和分组情况，按字母顺序A、B、C、D以三(四）队为一组进行比赛，其他组位于候场区等待。

比赛积分：

第一名：100分

第二名：80分

第三名：60分

第四名：50分

1. 八名：30分其他名次：10分

4.4拔河比赛

参赛队伍共计13支，每支队伍15名队员（要求10名男生，5名女生）。

比赛规则：

1. 各支参赛队伍由队长作为代表首先通过抽签确定分组编号（如：1--13，其中13组为轮空组直接进入第二轮，11，12组胜者为第二轮轮空组进入第三轮），然后根据所在分组编号确定对阵形式按照既定赛程进行淘汰赛。决赛中负方为第二名，1/4决赛中负方进行3.4名排位赛。
2. 比赛开始前10分钟，各队队长在签到处经行签到，比赛时，各队按照每队10男生5女生的要求准备好（站位顺序自行安排），如果比赛时间到而参赛人员未能全员到齐，视为弃赛，对手直接进入下一轮。比赛开始后，由口哨为信号，运动员同时发力，将对方拉过赛场规定的河界线为赢（此时裁判会以一声长哨为号）。比赛中，主裁判做出比赛结束宣判前，如两队同时倒下，比赛需进行重赛。
3. 为保证比赛安全，运动员可以自愿选择是否戴手套比赛，但手套需要运动员自备。
4. 淘汰赛阶段为单场淘汰赛制，期间允许更换参赛队员。
5. 比赛进行中，提前做好范围标记，旁观人员或拉拉队员不得以任何方式接触拔河队员，由现场两位监督人员与一位机动人员维持秩序。

比赛积分：

第一名：100分

第二名：80分

第三名：60分

第四名：50分，

其他名次：30分

**（二）篮球**

1．参赛单位

本科生组：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土木与环境工程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建筑与经管学院联队（共6支队伍）

研究生组：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土木与环境工程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经管学院、理学院（含本科生)、教工队（共8支队伍）

2．比赛时间

小组赛：2019年10月21日—10月29日

淘汰赛：2019年10月31日—11月8日

3．参赛要求

每队上报一个不超过15人的注册名单且报名队员必须是所在单位在籍学生或学校在职老师，名单中至少应有8名男队员和2名女队员。除此之外，报名表上应登记一名领队和一名志愿者（需了解篮球规则）。未经报名注册的球员，不得出场比赛，比赛开始后非特殊情况不得更改参赛名单。各队伍自行组队确定队长，由队长填写报名表后于10月18日20:00前将报名表发至邮箱1664707747@qq.com

4．赛制：

男子五人篮球赛

1. 预计14支队伍报名，共分成4组
2. 为均衡各组实力，本项目共设置4支种子队伍，分别为上届比赛的四强队伍。组内其余队伍通过抽签决定，最终分为四个小组，每个小组3-4支队伍（含一支种子队伍）
3. 小组内进行单循环积分赛，胜一场积三分，负一场积一分，弃权为零分。各组积分排名前两名直接晋级八强
4. 若同小组两队及两队以上积分相等，将按照下列原则依顺序进行排列：

胜负关系；

净胜分多少；

全部比赛总得分多少；

技术犯规和违体犯规次数的多少；

如果此原则仍无法决定，则加赛一场。

1. 进入淘汰赛的8支队伍分为E、F、G、H四组进行对战，获胜队伍晋级，最终决出第一到第四名。

女子中场罚球赛

1. 每场比赛中场休息时间，由每队各派两名女子选手参赛。每名参赛选手进行5次罚球，通过掷硬币方式决定顺序，罚球时两队交叉进行。（例如硬币结果为A队进行，则顺序为ABAB）为维持比赛秩序，双方选手都必须在A队场地进行罚球，每进一球得一分。
2. 选手罚篮时若起跳，则起跳罚篮全过程中都必须位于罚球线的后方。若踩线或越线则判为此球无效并。
3. 女子罚球赛中两名选手获得的总分计入男子比赛下半场得分中。

**（三）足球**

1．参赛单位

本科生与研究共七支队伍：计科、电信、土木环境、材料（理学）、城规（经济&建筑）、机械、电控。国际生按原定队伍分到各队中，各院系、专业内自由组队、每支球队需提供两名裁判员。

2．比赛时间

2019年10月26日-2019年11月30日

3．参赛要求

1. 每队人数应不少于11人，不多于23人并至少拥有一名守门员；赛前各队队长应提交该队所有队员的基本信息。
2. 参赛队员比赛时应随身携带可证明身份的证件（如学生证，校园卡），比赛开始前裁判组将核对所有参赛队员，人、证须与报名信息一致，否则裁判员有权拒绝该队员参赛。
3. 比赛用球为主办方提供的标准五号球；裁判员由足协选派，助理裁判员从参赛队员中选出，经统一培训后，执法无利益关系的比赛。

4．赛制

1. 每队首发队员为11人，每队每场可替换至多5名队员。
2. 每场比赛常规时间共（不含加时）90分钟，其中上下半场各45分钟，中场休息15分钟；加时赛共30分钟，其中上下半场各15分钟，加时赛与常规赛间休息10分钟，加时赛中场休息15分钟；进入加时赛后，每队增加2个换人名额；
3. 每队队员应提前到场，更换装备，热身，确保比赛按计划时间准时开始。
4. 比赛分为小组赛和淘汰赛
5. 小组赛分为A、B两组，A组4支球队，B组3支球队，进行组内单循环积分赛。小组赛中获胜的一队积3分、失利的一队积0分，平局两队各积1分。小组赛结束后A组排名前二的队伍、B组排名第一的队伍直接晋级淘汰赛；除此之外，A组第三与B组第二通过附加赛争取最后一个出线名额；
6. 共四支队伍进入淘汰赛，淘汰赛采取单场淘汰制，常规比赛时间结束后若两队打平则进行加时赛，加时赛仍未分出胜负则进行点球决胜：点球决胜采取ABBA模式进行，即A队队员主罚一个点球后，其后两个点球均有B队队员主罚。共罚5轮，5轮结束之后以累计进球数多的一队获胜。如果5轮罚球结束两队仍未分出胜负，则采取“突然死亡法”进行加罚，即出现A队罚中，B队未罚中的情况，则直接判定A队获胜。

**（四）排球**

1．参赛单位

比赛暂定为八支队伍参加，包括：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土木与环境工程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建筑学院、经济管理学院、理学院共8支队伍，以学院为单位，人数较少学院的可协商组成联队。每个参赛队至少需上报6人，至多可上报12人，每支队伍中本学院的本科生不得少于4人。

2．比赛时间

小组赛：2019年10月26日—10月27日

淘汰赛：2019年11月2日—11月3日

3．参赛要求

1. 每场比赛同时在场上的本科生不得少于三人（赛前队员名单上注明为本科生的球员）且场上队员至少有一名女生。
2. 未经报名注册的球员，不得出场比赛，比赛开始后不得更改参赛名单。
3. 各学院需同时上报一名记分员和一名边裁（边裁和记分员可以是参赛队员）
4. 为了他人的安全，比赛期间严禁佩戴首饰。
5. 比赛期间所有人员须尊重裁判以及裁判台人员的判罚，如有攻击裁判的行为，则本队取消其比赛资格。

4．赛制

1. 参赛队伍共分成A、B两组，根据上届比赛名次及各学院实力分布，将选出 4支队伍作为种子球队（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土木与环境工程学院）。种子球队与其余4支球队分开抽签，保证两组中每组有2支种子球队，各小组进行小组赛，小组赛采取单循环积分制。
2. 小组赛采取3局2胜制，前两局25分制，决胜局15分制，每个小组决出积分前两名，进入淘汰赛。
3. 淘汰赛采取5局3胜制，前四局25分制，决胜局15分制。
4. 每局比赛每队各有两次暂停的机会，暂停时间为一分钟。每局比赛换人次数无限制。
5. 在比赛开始前10分钟，球队无正当理由不到场或不能使6名已报名注册的队员入场准备比赛则视该队弃权；若某队的行为阻碍比赛继续进行或在主裁判员通知后拒绝比赛的，同样视为弃权。
6. 分组循环的成绩确定方法：各小组单循环比赛，2:0胜者积3分，负者没有积分；2:1胜者积2分，负者积1分；弃权按2:0计算，小组内按照积分多少排列名次，每组取前两名晋级四强。若小组积分相同则依次比较小组赛获胜场数、胜负局数比值、总得分与总失分比值、胜负关系。
7. 进入淘汰赛的4支队伍分区进行对战，一组第一名对阵另一组第二名，获胜队伍晋级，最终决出第一到第四名。
8. 除种子球队外，如果其余四支球队或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空间科学与应用技术研究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因为人数不足等客观因素需要组成联队时，需向主办方联系申报，获得批准后即可按主办方要求组成联队。（负责人QQ：2322915930）

注：如遇天气等不可抗力因素，则比赛顺延，具体情况以承办方通知为准。

**（五）羽毛球**

1.参赛单位

每个学院限报一支队伍，每队报名队员须是本学院在校生或老师，年级不限；每队限报15人（含替补），在报名表备注栏中注明所报项目（男单、女单、男双、女双、混双，已报名男单、女单的同学不能再报名男双、女双）。

未经报名参赛的球员，不得出场比赛，比赛开始后不得更改参赛名单。

2.比赛时间

2019年10月26日—2019年11月2日

3.比赛形式和规则

1. 小组赛采用一局胜负制，半决赛、决赛都采取三局两胜制，每局比赛采用新规则的21分制。
2. 比赛分为小组赛阶段和决赛阶段：

小组赛阶段采用分组循环制，胜一场积2分，败一场积1分，弃权积0分，须打满5场比赛。

决赛阶段分为半决赛和决赛，采用淘汰制，五局三胜，败者淘汰，胜者进入下一轮次，角逐出冠、亚、季军。

1. 积分相等时处理方法：首先计算胜负的局数，净胜局数多的排名靠前；如果净胜局数仍相等，则考查分数相等队伍的胜负关系；如果胜负关系也相同，则考察每局所得分数，得分多者排名靠前；若分数依旧相同，则裁判分高者获胜（每场比赛缺席一名裁判员或记分员，则扣一分裁判分）。
2. 任一场次比赛因队员个人原因（受伤或有事情等）无法到场，按弃权处理，对方自动获胜。
3. 小组赛阶段比赛出场顺序为：男单、女单、男双、女双、混双。决赛阶段由双方队长抽签决定男单、女单、男双、女双、混双的比赛顺序。

**(六)乒乓球**

1.参赛单位

(1)报名面向哈工大（深圳）各学院本科生、研究生同学，项目设置团体赛。

(2)不分本科生赛和研究生赛，每支队伍只能单独由本科生或研究生组成。

(3)本科生以院为单位，每队报名上限8人、下限4人(至少2男2女)，可兼项。比赛顺序为男单，女单，男双，女双，混双，每队具体出场顺序可临时调整，其余为替补。

(4)研究生以院为单位，每队报名上限8人、下限4人(至少2男2女)，可兼项。比赛顺序为男单，女单，男双，女双，混双，每队具体出场顺序可临时调整，其余为替补。

2.比赛时间

2019年10月26日至11月3日

3.比赛形式和规则：

第一轮比赛进行小组赛，通过抽签分为A,B,C,D组，进行组内循环，胜者积一分，败者积0分。每组得分最高的两队晋级下一轮比赛。第二轮比赛采取淘汰制，决出四强，再进行半决赛和决赛决出冠亚季军。小组循环赛排名按照积分排序，胜者积一分，负者积零分；若相同，按照所打项目数，项目越少排名越靠前；若相同，按照所打局数，局数越少排名越靠前；若仍相同，则比净胜分数，净胜分越高，排名越靠前。每队的编号一旦确定将一直沿用至比赛结束。

**注：**每场比赛设置主裁判一名，副裁判(记分员)，决赛和半决赛中每个项目5局3胜制(11球制)，其余比赛3局2胜制(11球制)，比赛提供乒乓球，但球拍请自行准备，任一场次比赛因队员个人原因(受伤或有事情等)无法到场，按弃权处理，对方自动获胜。

每支队伍需派出裁判员与记分员一名，要求熟悉乒乓球比赛规则。

**5.赛程安排：**

|  |  |
| --- | --- |
| **小组赛** | **10月26日、10月27日** |
| **八强赛、半决赛、决赛** | **11月2日、11月3日** |

**(七)网球**

1.参赛单位

本次比赛共设男子单打，女子单打两个项目，参赛运动员必须是在校学生和老师。各参赛运动员必须保证自己身体健康，无高血压，心脏病等疾病，如发生意外，责任自负。为了使比赛井然有序的进行，参赛运动员参加本次比赛，一经报名，不能中途调换。

2.比赛时间

预赛：2019年11月9日

决赛：2019年11月16日

3.比赛形式和规则

1. 网球协会决定分组情况；
2. 第一轮实行小组循环赛，根据参赛人数多少划分小组数。为保证比赛的公平性和队员选拔的有效性，协会根据实际了解情况负责调整分组结果。每场比赛实行6局为1盘制，净胜2局为胜。 每组按照积分排名选出获胜选手(获胜选手人数待定)，积分参照积分规则；(3)第一轮中没有获胜的男子选手在第一轮比赛结束后进行第二轮比赛，比赛实行小组循环赛，每场比赛实行6局为1盘制，获胜者晋级，晋级人数待定；
3. 比赛其他细则以网球比赛规则为准。

**(八)游泳**

1.参赛单位

研究生以学院为单位，本科生以专业为单位，本校全日制在读学生均可报名参加比赛。(考虑到会计专业本科生人数过少，经管学院本科生以学院为单位报名比赛)

2.比赛时间：

2019年11月3日

3.比赛形式和规则：

项目设置：

**本科生：**

1. 男子组：100米自由泳，50米蛙泳，100米蛙泳。
2. 女子组：50米自由泳，50米蛙泳。
3. 团体组：4x50m接力(性别不限)(泳姿不限)。

**研究生：**

1. 男子组：100米自由泳，50米蛙泳，100米蛙泳。
2. 女子组：50米自由泳，50米蛙泳。
3. 团体组：4x50m接力(性别不限)(泳姿不限)。

报名规则：

1. 每支参赛队伍需包含领队1人，工作人员2人，运动员男女分别至少2人。(领队，工作人员不能作为运动员参赛，工作人员将统一分配任务。工作人员在赛后将获得志愿者证书。)
2. 每位参赛队员需明确自己有保险(类型不限)，否则没有参赛资格。
3. 各参赛队除接力赛外，每个项目限报2人。
4. 每人限报2个项目(除接力赛)。
5. 若参赛队接力赛报名人数不足4人，自动视为弃权。
6. 未经报名注册的运动员，不得参加比赛，报名表一旦上交，禁止更改参赛名单。
7. 报名表未在指定时间前提交，视为该学院/专业弃权。

**五、紧急事件处理办法**

1.安全问题

若因围观人员太多而出现拥挤的情况，工作人员应及时提醒围观人员安全观赛与参赛，切勿影响活动的正常进行。

若参赛人员或观众出现受伤或身体不适等情况，应立即让由工作人员陪同前往医疗点接受治疗，若情况较为严重，则迅速带往校医院，优先确保生命安全。

2.天气问题

若在活动开始之前，得知当天天气不适宜举办活动，负责人员应迅速与各方进行协调，争取改期举办或采取措施保证活动正常进行。若活动过程中突然出现异常天气，视情况决定是否暂停比赛。

3.纠纷问题

1. 若因参赛人员对裁判的判决有异议等情况而发生纠纷，由该活动的总负责人进行调解，以弱化冲突、维持现场秩序为先。
2. 若比赛中出现辱骂裁判现象，则由裁判所属单位及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第十六届体育文化节仲裁委员会共同商议后给予适当惩罚。注：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第十六届体育文化节仲裁委员会由校团委王俊涵老师、研究生会、学生会学生干部张建民，朱旭鹏，周婷，陈蔚山，王瑞琳，严泽宇组成。
3. 若比赛中出现打架斗殴现象，则先由场外工作人员上场阻止情况进一步恶化，并阻止观众和替补队员上场，在赛后经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第十六届体育文化节仲裁委员会讨论后决定处罚措施。

4.消级比赛问题

在比赛中被工作人员判定为消极比赛的队伍，则取消本届体育文化节的参赛资格，并由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第十六届体育文化节仲裁委员会视情况决定是否将处罚保留到下一届体育文化节。

**六、保险协议**

为了保障同学及老师的人身安全以及保证赛事的有序进行，本届体育文化节要求所有参赛人员必须按要求签订保险协议，否则不允许参赛。协议具体内容见附件一。

**附件一**

